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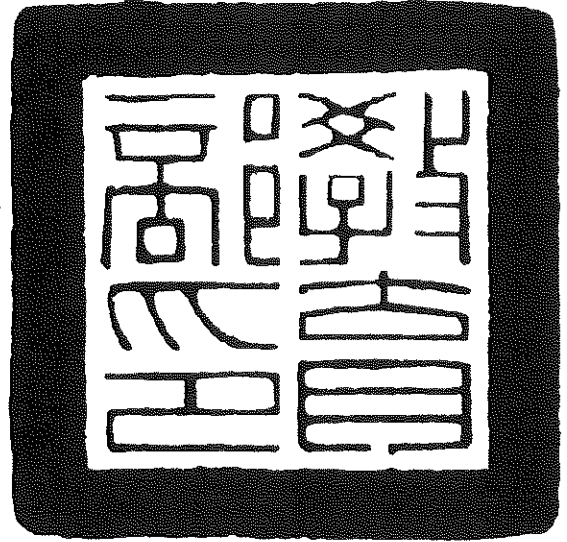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40003787B號



訂定「學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學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」

部長 吳思華

裝

訂

線